

#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出售资产情况概述

2021年6月，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向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剥离部分资产后的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对于上述标的股权，武汉公司或其指定方有权于2022年6月23日前进行回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2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二、交易进展情况

为改善公司经营局面，聚焦长远发展，公司资金将优先用于满足自身经营需求。因此，公司决定不对上述标的股权进行回购。

### 三、其他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